

中華民國 93 年 3 月 24 日

合作金庫銀行

存款憑條

無摺

客戶收執聯

※存款人應注意事項※

- 請以正確之收款人帳號及戶名，填寫本行係依據存款人所填帳號資料輸入，請自行核對帳號與戶名資料，如有不符，導致損失時，概由存款人自行負責。
- 存款人（繳款人）與收款人非為同一人者，須另酌收手續費。

戶名 SITIKHOERIAN

存款人請先詳閱收執聯背頁「反詐騙提醒事項」

蓋收付款或轉帳章欄

合作金庫銀行

林口分行

103.03.24

*電子收訖章

(05)

作附件

新台幣 拾 億 仟 佰 拾 萬 仟 佰 拾 元 角 分

大小寫

均可

\$ 15,871 / -

分行別 項目 帳號

5090 765 595 069

存款附言

GATI

存款憑條

手續費

元

櫃員	交易序號	交易代號	分行及項目	帳號	交易金額	交易日期	交易時間
05	050052	1040	5090-765595069		15,871.00	103-03-24	11:38:30
授權	類別	沖抵	補登	經銷商代號	透支項目金額	授權序號	戶名
	CO		GATI				SITIKHOE

代傳票總號 5090 分字號

對方項目

存款人：

身分證統一編號

電話：

代理人：

身分證統一編號

認證複印後，始完成交易章或轉帳章，並經電腦本收執聯需加蓋收付款

聯行代理收付款戶用 ECI48 102.110 2X50X9.000(本蓋)